

瀛涯
敦煌
韻輯
一

瀛

輯

涯

二

敦

十

煌

四

韻

卷

丁易也難也不易之稱也又木一珠之其色青生東
成碧色大秦國人珍之曹植樂府詩曰珊瑚間木難又姓

歲在申他干反十
水一也又注一大
馬嘖類同也
端又音炭
擻四數
諠慢

月册 脂脂蘇 踴行良 玉目一湖生海中而色赤也 女册

瑞生名義

人

卷之二

3

簡化字

詩

亦作

天方同口

齊桓公後回

鐵甲犀

司醫 何銀

其德之文諸君
期信碩所
其德之文諸君
期信碩所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桐系 拘 簾 亦 解 獄 示 碎 別 名 蓬 蓬 碎 別 名 蓬 蓬

體 性 志 氣 又 尊 甚 落 葉 秋 風 雁 字 天 一

醫 六耳又 瘰癧 瘰癧 瘰癧

多武職。美於燕。故燕之與齊。

卷之四

[illegible]

自序

此書寫定於十五年前次年辛巳為余四十初度因序生平以并書育時好標撫不能自雄頗學邯鄲之步遂忘蹶躅之譏然受梓無時緘固篋筭經歷年所不自檢論今以朋好之助亟上棗梨行且問世則撰述原委半世祕藏有不能已於言者而時日云邁多所更革尤非舊序所能預聞則別為之序亦不得已也

然此書之成於余舊序有足以說明其動機與情懷者因刪節於篇以存其真

廿四年春余以幽憂之疾輕裝渡重洋止於巴黎交其碩彥遊踪所及往往見故國寶物軼在海外皇然臚列有若耀兵夫敵帚青氈尚不容於苟竊况守國重器豈能聽其浩劫亦余之所甚耻也乃裒鉛槧置器械走其藏室記其體只論其品質攝其圖像拓其銘刻蓋欲以告國之

有耻者冀有以自雪之也凡得銅玉石之器書畫簡冊之屬下及雜
藝零散之物三千餘事為書十卷陶土之美者有仰韶齊家之采陶戰
國漢魏之明器隋唐五代之泥俑而兩宋遜清之窯瓷尤為豐繁吉金
之美者有殷周之寶器齊楚之宗彝鼎大如缸壺高齊人吳越錯金之
劍戰國狩獵之壺鍾鐸鈴鸞簠簋孟金鑊甗鬲爵觚觶戈矛斤鏃
秦權漢鑑之屬无慮數百餘事多國人之所不及見者玉石之美者蒼
碧黃琮青圭白琥動多三代之物大圭三尺牙璋八寸玄璜龍珬弘璧
琬琰六瑞之等瓊琚衡牙蔥環瑱耳佩玉之儀歷世璽鈴宋清玉冊下
至玉盞碧碗緗箋玄鎮珊瑚之架瑪瑙之墜无不夥頤陳陳而玉散之
器尤多不可勝數書畫之美者則李龍眠之鬼子母郎世寧之汗血馬
最為神俊而摩詰輞川之圖松雪金焦之卷徵宗逸妙徐熙清上馬遠
勁俊韓幹奇放汴子京之跋識董玄宰之題按多有畫史之所不載書

府之所未錄而唐宋壁畫西昌佛圖尤為大觀非中土之所能粹集其餘雜藝之美者則殷虛甲骨漢陵石獸西埵竹簡塞上雕塑閩侯漆器百粵牙刻秦晉石佛藏衛毛罽下至舟車乘輿几杖旌旗銅鼓金鐸刀斗旄旂之屬靡不纖細畢備皆輦自夏土盜之遜朝(圓明園所劫寶物則全貯封登伯虜Fountainbleau之拿皇廢宮之中不甚歡迎東方人士游覽余得魯弗爾Louvre博物館祕書某女士之介賄守者得作竟日記錄亦有達官貴人事夷豪商爭為搜尋相與盜賣者矣嗟乎國尚可竊況在形巧盜跖狐父難責以義而宗彝寶器不能自守拓主封樹易而買醉其尤可哀也夫其尤可哀也夫

二十五年之夏遊觀略遍遂訪書於國民圖書館因友人王君有三之助得觀敦煌遺簡雖非所好而知其瑰寶因自思量發為宏願倘能善臧其事蓋亦有當於學術之鼓吹勞瘁之力尚可一賈遂排日入館選

字書韻書五經老子之屬擇其要者抄寫響拓攝影校錄日盡數卷垂
暮歸寓更即燈下比次論列夜深漏永終不知疲得凡百數十卷次年
春欲罄歐之敦煌經卷而觀之乃攜以訪英倫博物館柏林普魯士學
院等其志未酬而倭禍洶洶勢已燎原情志惶楚不容優遊欲以便道
一觀俄羅斯建邦新民之術及遼東淪喪之慘遂經從柏林入莫斯科
新政之觀多益神思而歎留之優頓忘飢倦即東入嫩江南經長春則
容止之禁同於囚僇生命之機懸於虎狼我民胥痛豈是不思亦已焉
哉迨抵北平則慘烈之風已扇而荼毒之禍遂起俯仰愧怍不知何以
報國反側而思計無所從乃戴星南下暫止吳門借人前庭曝書永日
思集滬杭白下之藏於一許抱守殘缺以俟太平事猶未集而滬難斗
發數四趨車僅得野望復歸閭閻則空城遠揚棲息無所至於白下則
友人之家毀於飛鳶瓦礫之中僅收斷冊馳驅未停顛連而西即至長

安大江以南相繼淪陷於是而圖書論撰之屬全遭毀滅十年披心之
蓄棄於一旦檢理篋笥僅敦煌散卷尚能相隨邦國殄瘁豈復尚能為
小己得失之計乎

時歐戰又起余之所得將成孤本而飛鳶時驚懼更毀廢遂以餘日
覃思博辨歷時三載成韻輯二十四卷尚有諸經校記文史雜錄之屬
亦相次就緒然余自年三十以來音韻文字之書即已廢置不觀韻輯
之作情非得已年來喜讀顧王之書知學有當急釘鉅補苴益不可忍
往往輟筆棄置經旬而血戰得失之端縈繞尤甚心不甯謚故執筆為
文不易密勿余年十六即病短視模錄卷子虧耗益甚今年初夏幾至
失明令其書雖幸有成而自始即非所好黽勉將事不敢告勞惶惑之
情惟心自知衡之以義又豈能免於君子之譏乎

舊時所論思理雖有可商而當時心情之真不敢自秘故錄之如此其有

今茲宜為申言者亦得數端故別記之如次

余書之成日日在家國惶亂小己得失之中今加檢校尚有應申述者二事一則當日僻處下邑師友懸絕鄴架無書即至為普通之集韻隋書經籍志音學五書等皆不能得於是研究之法僅能就敦煌卷子作個別分析再進而為綜合比較每事僅有繁瑣之內證而無輕簡之旁證範圍無由擴大遂不能攝照前後為歷史之正確批判影響亦無由加深遂不能鑽幾研微為學術領域之精邃發掘此其一乾嘉諸老對聲韻之成就誠有不世之望而時人專精之業亦別有所在然前者或失之局後者或失之誣孰從孰舍實多俯仰且材料殘斷無一全者雖有僥巧不能補綴故不能不借助於書式紙幅殘痕敗迹凡此皆諸老先生及近世賢達之所不屑為而余乃思入綿渺以求之論有不能繩之以往則法有不能衡之以常度者此其二集此二因遂生二弊一曰行文繁瑣二曰統系未嚴

自成書時即已覺察當時國事方殷而家難繼作身手局蹐不容更張而
朋從之嗜痂者贊其有獨創之功慙慙刊行更張之計遂尔中輟年來稍
檢群書而敦煌韻卷唐世祕籍世復有得此勘得失尚無大謬乃補切韻
系統一篇(即韻部總譜之前論也)稍採旁證以定統紀其有異說以後為
斷(馬斯伯樂告余切韻以長安音為準余初頗信之即檢敦煌各卷則知
歐洲學人似不免於舛陋其所本并非陸書亦遠於陸氏本旨徒為異說
而已余不敢有獨創亦不敢作妄語)

余初討論諸卷子之時即有意以原照片影印而附以敘論隸余以海
寧王先生寫切韻三種與原片細校以王先生之精審達於音理而誤者
且三百五十餘事

且書式裝樣可為討論之資借者至多而殘紋斷跡足證明一書內容
之真象者尤不可計度凡此種種皆不能自照片中詳之世固不妨有照

片一本以供清玩而精加摹錄校對無譌雖蠹跡魚痕必有原卷依其品
式大小元稍差殊其對學術研討之用必遠勝照片元疑故余以二年之
力親為描摹務求精當有元譌誤雖不敢必而甘苦備嘗心力交瘁矣

余書以敦煌名而其中有吐魯番所得二卷以其與切韻系統攸關故
亦附錄論之名從多數故不更為二卷立名以省繁重

故宮博物院於戰後影印宋濂跋王仁昫刊謬補缺切韻至近年始於
友人處假得環寶再世不覺狂喜頓思合巴黎內府三本以定王氏一家
之學上探法言之宗系下明廣韻之從屬而久病之身尚未勿藥因採其
韻目列入韻譜一文而P二〇一一平聲韻目下所注呂夏陽李杜五家
分合之旨則仍存舊作自上去入三聲推得之目而不改者一為病軀所
不容二以存余舊規模已耳

本書所錄巴黎各卷中有未列號之卷甲乙丙丁戊五種蓋余讀卷時

柏里和原未編目者上年得科學院告知未列號之甲為P四七四六P
四九一七未列號之乙即P四九一七未列號之戊即P四八七九則王
君重民於余離法後為之續編者也不及一一追改且未列號之丙丁兩
種恐國內仍元所知則仍存其舊使不至混淆先後亦余存實之一意也
柏里和氏選送倫敦中國藝術展覽陳列各卷為余所未得見者歸
國四年於魏建功兄處得觀照片以未親原卷不敢論列俟異日與他所
得卷共研之以作本書續補云

此書寫定亦既十五年矣余學殖荒落如故今雖已上棗梨而自視缺
然也

郭沫若先生為之題簽羅莘田兄允為之序(近聞血壓高不敢相強)並
當於此謝之寅清

凡例

一 凡稱摹本者皆影寫原卷大小品式無出入者也其稱抄本者品式不殊而大小長短不与原卷全合

一 字部各頁皆照原卷影錄其有殘痕剝紋亦一並描出匡格行線亦依其粗細大小為之惟無匡格或匡格已缺而可斷知者則以虛線表之

一 字部各頁版心之高与原卷全同惟原卷幅寬多有非本書半面所能容者遂折為兩面凡原卷一頁折為兩面者則缺魚口處之邊緣以明之凡非折為兩面者則四垂邊線皆俱

一 諸卷每於韻目韻首紐首之處多以朱書作大豎點標之本書以印刷及整潔計皆一律用小圈標之

一 諸卷每紐計數字多用朱書之者本書亦改用墨筆凡此皆各於考論該卷時明之

一 各卷稱名一依原卷所題所已便人之覆案惟 *Devin* 各卷魚口處与論部中有作 P 者所以省繁重也

一 原卷中有曼胡不明之字本書皆以 □ 號記之每一 □ 號代一字一字之

中有偏傍或一部分不明者亦各隨勢以口口若口諸號代之

魚口計數有二一為原卷頁數一為本書各卷頁數各分別以清眉目

劉復十韻彙編所采瀛外韻書有多出本書者以例言可采入附錄然劉氏錄P二〇一一卷誤謬多至二千則因以不敢信彙編之不誤惟有俟得原卷再為續補

原卷皆當時寫本多有遺誤然本書已保存原卷真面目為目的故決不校定余別為校勘記與此書別行

海寧王先生馬倫敦三切韻殘卷羅氏為印行劉半農錄P二〇一一卷中央研究院為之刊刻王君偶有筆誤而劉書則謬至二千條兩書此皆有傳本故別為校勘記亦與此書別行

全書論文凡二十篇有長至二萬言者每篇組織皆先記品式紙墨多少大小次論韻部聲母及切注釋字形而殿以結論然遇原卷短絀者則或有減損

論部各文實以S二〇七一P二〇一一兩篇為中心其餘皆依兩篇為斷

一 譜部各篇為綜合全書之作故其取材泛濫本書之外蓋所以為比較之研究也

一 譜部各篇錄用原卷標目多嫌繁重遂以簡文代之今列舉於下

陸 P二〇一七

戊 巴黎未列號之戊

原 S二六八三

乙 巴黎未列號之乙

初 HVR75

隋 S二〇七一

長 S二〇五五

孫 巴黎未列號之甲

王 P二〇一一

怕 P二〇一八

增 P二〇一六

唐 VI210/5